

证券代码：002512

证券简称：达华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15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青岛融佳安全印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岛融佳”）于2016年1月28日收到青岛市科学技术局、青岛市财政局、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、青岛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为：GR201537100027，发证日期为：2015年11月26日，资格有效期为三年。

根据国家政策有关规定，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融佳在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，可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